

证券代码:683400 证券简称:凌云光 公告编号:2025-022

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3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会前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姚毅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部分高管列席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董事会会议认为：本次交易系公司与关联方投资PhotonicX AI，符合公司布局光电合封芯片领域的战略规划，公司可依托PhotonicX AI技术优势快速切入OIO下一代光通信核心赛道。此次投资后，公司将携手PhotonicX AI在高速光互连领域打造新的市场增长点。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关联董事王文涛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对公司及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及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证券代码:683400 证券简称:凌云光 公告编号:2025-024

证券代码:683400 证券简称:凌云光 公告编号:2025-024

2025年3月26日

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 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本次交易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凌云光”或“公司”）拟通过全资子公司Siepphotonics Technology Pte Ltd.（以下简称“新加坡光子”）与Stardust Photonics Technology Pte Ltd.（以下简称“星尘光子”）及EnRed Technology Pte Ltd.（暂定名，最终以当地有关部门登记为准，以下简称“EnRed光子”）共同向PhotonicX AI Pte Ltd.（以下简称“PhotonicX AI”）进行增资。其中：新加坡光子拟出资人民币4,000,000万元，投后持股占比23.1%；星尘光子拟出资人民币1,000,000万元，投后持股占比2.02%；EnRed光子拟出资人民币100,000万元，投后持股占比0.20%。

● 公司董事王文涛实际控制星尘光子，公司监事卢源远实际控制EnRed光子，因此星尘光子与EnRed光子为公司关联方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，但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● 本次交易系公司与关联方投资PhotonicX AI，符合公司布局光电合封芯片领域的战略规划，公司可依托PhotonicX AI技术优势快速切入OIO下一代光通信核心赛道。此次投资后，公司将携手PhotonicX AI在高速光互连领域打造新的市场增长点。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关联董事王文涛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对公司及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及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3月26日

证券代码:683400 证券简称:凌云光 公告编号:2025-025

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3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会前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卢源远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监事会会议认为：本次交易系公司与关联方投资PhotonicX AI，符合公司布局光电合封芯片领域的战略规划，公司可依托PhotonicX AI技术优势快速切入OIO下一代光通信核心赛道。此次投资后，公司将携手PhotonicX AI在高速光互连领域打造新的市场增长点。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关联监事卢源远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及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2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股东：北京星尘光子科技有限公司100%持股；北京星尘光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为王文涛和许海燕，其中王文涛持股90%，许海燕持股10%。

Stardust Photonics Technology PteLtd.系新设企业，未开展实际经营，暂无相关财务数据。

性质:PRIVATE COMPANY LIMITED BY SHARES

注册资本:10万新加坡币

股东:北京熵瑞达科技有限公司拟持股100%；北京熵瑞达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为卢源远，其中卢源远持股100%。

截至目前本公司尚未设立完成，上述信息以当地有关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交易标的名称和类别

本次交易标的为PhotonicX AI对应的股权，系公司通过货币出资方式取得，交易类型属于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中的“对外投资”。

（二）交易的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:PhotonicX AI Pte Ltd.

注册资本:16,000新加坡元=600万美元

成立日期:2024年6月20日

住所:8 WILKIE ROAD, #05-01, WILKIE EDGE, SINGAPORE (228096)

主营业务:从事高速光互连领域光电子芯片和模块产品技术的研究、开发、生产和销售

有优先受让权的股东是放弃优先认沽权的股东。

股权投资说明:无其他股东存在质押、冻结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，不存在诉讼、仲裁事项或查封、冻结等司法措施，也不存在质押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形。

● 本次交易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。

● 外投资资金额度及交易概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● 本次交易系公司与关联方投资PhotonicX AI，符合公司布局光电合封芯片领域的战略规划，公司可依托PhotonicX AI技术优势快速切入OIO下一代光通信核心赛道。此次投资后，公司将携手PhotonicX AI在高速光互连领域打造新的市场增长点。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● 本次交易系公司与关联方投资PhotonicX AI，符合公司布局光电合封芯片领域的战略规划，公司可依托PhotonicX AI技术优势快速切入OIO下一代光通信核心赛道。此次投资后，公司将携手PhotonicX AI在高速光互连领域打造新的市场增长点。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</